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本次利润分配不涉及送红股及转增股本。由于公司存在股份回购情况，本次利润分配涉及差异化分红。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5,397,918,032.14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923,828,42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 8,033,043 股后为 915,795,37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15,795,377.00 元（含税）。2024 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101,068,600.91 元，本次现金分红实施完成后，公司 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股份回购合计 1,016,863,977.91 元，占 2024 年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72.85%。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915,795,377.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65.6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回购的股份数量为 8,033,043 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2、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915,795,377.00	738,990,821.60	462,037,503.5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95,844,392.50	1,526,801,727.16	1,282,456,788.17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5,397,918,032.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116,823,702.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401,700,969.2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116,823,702.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51.02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会议应参加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董事 7 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全票同意通过该项议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全票同意通过该项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规划，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6 日